

雲林縣政府第 010 次行動主管會報會議紀錄

壹、時間：108 年 10 月 24 日（星期四）下午 2 時 30 分

貳、地點：雲林縣警察局北港分局

參、主席：張縣長麗善

肆、出席人員：詳如簽到簿

記錄：計畫處王妙心

伍、主席致詞：

- 一、各位貴賓同仁午安，首先感謝今日與會貴賓北港鎮公所蕭鎮長永義及公所團隊同仁、北港鎮農會林總幹事翠香及蔡理事長清波、北港鎮鎮民代表許代表玉明、各社區發展協會理事長及總幹事、各里里長等與會貴賓共同撥冗參加此次會議。
- 二、今日是本府第十次行動主管會報，藉由行動主管會報的平台，我們率領各局處長與地方鄉親面對面共同討論當地所面臨困境及未來發展藍圖與願景，並聆聽地方聲音及需求，適時調整施政方向，進而提升當地整體發展，共同打造地方榮景。
- 三、今日會議將針對北港地區未來整體發展如北港都市計畫、城鎮之心觀光建設工程、北港滯洪池、汙水下水道、北港轉運站、台 78 甲等相關議題向各位鄉親進行說明，在這邊麗善再次感謝所有與會貴賓撥冗參加此次會議！

陸、專題報告：

- 一、北港都市計畫案及城鎮之心觀光建設工程
報告人：城鄉發展處處長林長造
- 二、北港滯洪池、汙水下水道及水利設施建設
報告人：水利處處長許宏博
- 三、北港轉運站、台 78 甲等交通建設
報告人：工務處處長汪令堯

柒、綜合討論

一、北港鎮公所蕭鎮長永義

- (一) 首先感謝縣府團隊對北港未來建設及發展之關心，不論是在北港文化生活園區計畫、糖廠園區規劃或是防洪部份等計畫，皆用心規劃，在此也十分肯定縣府之努力。
- (二) 針對北港滯洪池之管理維護部分，後續仍請縣府相關單位妥善研擬因應措施，並重新審慎評估建置水面型太陽能板後續所帶來之負面影響。
- (三) 針對汙水下水道系統之建置，相關工程之進行，仍請水利處持續與地方民眾進行溝通與協調，並妥善研議因應方案，以順利完成系統建置。
- (四) 針對北港轉運站案，請縣府工務處妥善做好整體交通動線之規劃，並研議建置商圈之可行性，俾利活化空間，提升旅客及鄉親之交通便利性。
- (五) 對於興建 78 甲快速道路計畫，是北港鄉親殷殷期盼的道路，未來仍請縣府團隊持續與中央及地方共同努力推動。

縣長指示：

感謝蕭鎮長之說明與建議，請相關單位將蕭鎮長之建議納入後續業務規劃重要考量。

二、北港鎮農會林總幹事翠香

- (一) 十分感謝縣府團隊對北港之重視與用心，尤其是在農民職災保險、秋行軍蟲之防治及百年牛墟市集因遇河川整治而面臨停業部分，皆立即協助農民及攤商順利解決所遇困境。
- (二) 有關進口農產品部分，仍請縣府適時向中央單位反映，以避免出現產銷失衡情形，損害農民權益。

(三) 對於農業季節性缺工部分，仍請縣府持續研擬因應方案，俾利農民順利採收。

縣長指示：

感謝林總幹事之建議，請各相關局處持續進行相關調整與研擬可行性之評估，並持續提供地方協助。

三、扶朝里姚里長水評

針對北港滯洪池部分，本人對其效益仍有疑義，仍抱持不贊同的態度，仍請縣府相關單位妥適研議，並傾聽地方鄉親之聲音，俾利符合當地民意。

縣長指示：

感謝姚里長之建議，後續請相關單位持續研議因應方案並積極協助地方解決問題。

捌、縣長裁示

- (一) 地方進行建設，必然會面臨一定的破壞及陣痛期，唯有如此，北港才能迎來真正的翻轉及建設，進而提升北港在觀光、居住生活品質等全方面發展，在此也希望在地鄉親能多多支持相關建設規劃及包涵施工期間所造成的不便之處。
- (二) 北港是本府建設規劃中十分重要的鄉鎮，除擁有朝天宮之朝聖人潮外，亦有許多文化觀光資源，我們希望能將各項軟硬體資源進行妥善的利用，並於不影響鄉親生活下，藉由不斷的與地方溝通與協調，順利的完成各項工程，為下一代子孫提供優質的工作機會及居住環境，一同與地方打造繁華北港。

(三) 關於今日所討論有關北港都市計畫、文化觀光、防洪、汗水下水道、交通道路及轉運站之規劃等問題，請相關單位進行通盤檢討並研擬因應策進作為，共同為本縣與北港打造榮景。

玖、散會(下午 16 時 30 分)